

股票代码：600821

股票简称：金开新能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会 议 须 知	3
会 议 议 程	4
会 议 议 案	5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附件	10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投票方式说明	10

会议须知

为确保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请遵守以下会议须知：

一、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会议主持人将视会议情况安排股东和股东代表发言、提问，组织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和股东代表提出的问题。

三、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四、请各位参加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和股东代表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予以逐项表决。

（一）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制的第 1、2、3 项议案，在议案后方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对于股东或股东代表投票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弃权。

（二）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第 4 项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3 人，候选人数 3 人，投票方式请参阅本次股东大会资料附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投票方式说明》。

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和股东代表可以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期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会 议 议 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14:30
- （二）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 10 号三层会议室
-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票数量；
- （三）推举两名计票人、一名监票人；
- （四）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七）现场表决情况统计并宣读表决结果；
- （八）见证律师对会议情况发表法律意见；
- （九）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 议 议 案

议案一：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7,215,091.02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4,377,710.53 元。为回报广大股东，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原则，公司对 2024 年上半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尤明杨先生、王维先生、战友先生、夏璐女士、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予议案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尤明杨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维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战友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璐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三：**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张轩先生、只金瑞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子议案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1	选举张轩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只金瑞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寇日明先生、秦海岩先生、刘澜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子议案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应选独立董事（3）人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1	选举寇日明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秦海岩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刘澜飏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件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5 名，则该股东对于独立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 3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200 票为限，对议案 5.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2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	-	-	-	-

	议案				
5.01	例：张××	200	150	100	
5.02	例：王××	0	50	50	
5.03	例：杨××	0	0	50	